

# 石龙区

2024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，也是实现“十四五”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。面对严峻的挑战，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在市委、市政府和区委、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发展产业、扩大投资、保障民生，高质量发展迈出新步伐。

## 一、综合与农业

初步测算，2024 年地区生产总值完成 47.73 亿元，同比增长 5.1%，其中，第一产业增加值完成 0.52 亿元，同比增长 2.1%；第二产业增加值完成 31.10 亿元，同比增长 7.3%；第三产业增加值完成 16.11 亿元，同比增长 1.2%。三次产业结构为 1: 65: 34。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10.68 万元，同比增长 4.7%。

2024 年底，区划面积 60.6 平方公里，耕地面积 1727.3 公顷，常住人口 4.46 万人，人口出生率 4.74‰、死亡率 5.50‰，城镇人口 3.56 万人，乡村人口 0.90 万人，城镇化率 79.82%。全年城镇新增就业和失业再就业 3283 人。

2024 年农林牧渔业总产值完成 11759 万元，同比增长 2.9%。其中，农业产值 2450 万元，林业产值 82 万元，牧业产值 4998 万元，渔业产值 21 万元，农林牧渔服务业产值 4207

万元。全年粮食播种面积 2.33 千公顷，粮食产量 6048 吨，猪牛羊肉产量 1224 吨，禽肉蛋产量 826 吨，年末生猪存栏 1.1 万头。

## 二、工业与创新

2024 年工业增加值完成 29.60 亿元，同比增长 7.6%，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18.0%。在规模以上工业中：按轻重工业分，轻工业增加值占比 2.6%，同比增长 10.8%；重工业增加值占比 97.4%，同比增长 18.2%。按所有制类型分，公有制增加值占比 28.1%，同比增长 11.9%；非公有制增加值占比 71.9%，同比增长 20.7%。按行业门类分，采矿业增加值占比 36.4%，同比增长 23.1%；制造业增加值占比 59.1%，同比增长 16.5%；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增加值占比 4.6%，同比增长 1.2%。按传统支柱产业看，化学工业增加值占比 49.2%，同比增长 23.6%；能源工业增加值占比 40.5%，同比增长 20.7%；建材工业增加值占比 7.8%，同比下降 15.8%。

2024 全年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5 家、科技型中小企业 5 家、省市级研发平台 4 家，2 家企业获批省级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，1 家企业获评国家级能效“领跑者”，2 家企业获评国家级“绿色工厂”。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增长 16.3%，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达 38.9%，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 5.2%，同比增长 8.6%。

### 三、固定资产投资与城乡建设

2024 年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13.3%，其中，基础设施投资占比 14.0%，同比下降 16.6%；工业投资占比 77.3%，同比增长 20.3%；民间投资占比 50.5%，同比下降 19.1%。按产业结构分，第二产业投资占比 77.3%，同比增长 20.3%；第三产业投资占比 22.7%，同比下降 5.3%。投资类型中，新建投资占比 92.8%，同比增长 42.2。投资构成中，建筑安装工程占比 62.6%，同比下降 24.2%；设备器具购置占比 25.4%，同比增长 963.5%。

2024 全年新签约项目 27 个，实施各类项目 38 个，全年实施“三化”改造项目 20 个，完成投资 8.6 亿元。区内 3 条道路延长建设完工贯通，建成公园游园 6 座，7 条道路照明实现提档升级。绿化造林 500 亩，出境水断面水质连续 8 个月达到二类水质，创建市级和美乡村重点村 2 个。开发区化工园区规划面积由 2.41 平方公里调整到 4.25 平方公里，被工信部命名为国家级绿色工业园区，成功创建省级转型升级试点开发区。

### 四、国内贸易与人民生活

2024 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 6.07 亿元，同比增长 4.8%；其中限额以上单位完成 0.33 亿元，同比增长 40.6%。全年批发业销售额同比下降 0.3%，零售业销售额同比增长 5.7%，住宿业营业额同比增长 1.5%，餐饮业营业额同比增长

1.8%，全年新增市场主体 583 家。

2024 年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.30 万元，同比增长 3.4%，其中，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.55 万元，同比增长 2.5%；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 2.31 万元，同比增长 4.4%。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比为 1.54：1。全年城乡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 1.92 万元，同比增长 2.5%，其中，城镇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 1.97 万元，同比增长 1.5%；农村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 1.73 万元，同比增长 5.9%。

## 五、财政收支、乡村振兴与社会保障

2024 年财政收入 8.66 亿元，同比增长 1.4%；公共预算收入 7.01 亿元，同比增长 1.4%，其中税收收入 6.15 亿元，同比增长 18.8%，税比 87.7%；政府性基金收入 1.65 亿元，同比增长 1.4%。全年财政支出 13.31 亿元，同比增长 3.8%；公共预算支出 9.03 亿元，同比下降 12.5%；政府性基金支出 4.28 亿元，同比增长 71.1%。

2024 全年投入衔接乡村振兴资金 3721 万元，实施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 19 个，累计创建区级以上示范合作社 7 家，示范家庭农场 7 家。24 个农村社区集体经济收入达 660 万元，监测对象收入增长 7.22%。

2024 全年民生支出 6.5 亿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72.3%，完成教育支出 7310 万元，完成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,321 万元，完成卫生健康支出 3149 万元，发放各类救助帮

扶资金 900 余万元。全年通过惠民惠农“一卡通”系统发放补贴 277 批次，发放资金 1,602 万元，惠及群众 5.5 万人次。公有产权村卫生室比例达 90%，全区家庭医生签约率达 99%、重点人群签约率达 100%，建成老年助餐项目 7 个、农村幸福院 3 家。

注：1、本报各项统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。

2、地区生产总值及各产业增加值绝对数按现价计算，增长速度按可比价格计算。